

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中融上海清算所银行间1-3年 中高等级信用债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 基金指数许可使用费的公告

鉴于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调整中融上海清算所银行间1-3年中高等级信用债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(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)的指数许可使用基点费计费方式,根据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及本基金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(更新)等规定,并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,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基金管理人”)决定据此调整本基金的指数许可使用基点费。自2022年6月15日起将本基金指数许可使用基点费率由万分之二(贰个基点)下调至万分之一(壹个基点),同时取消指数许可使用基点费每季度人民币四万元的收取下限。

基金管理人将相应调整本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托管协议及招募说明书(更新),并依照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。如有疑问,投资者可拨打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:400-160-6000,010-56517299或登陆网站:www.zrfunds.com.cn获取相关信息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2022年6月17日